公司代码:601698 公司简称:中国卫通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年3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中国卫通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454,492,823.77元,2024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并)3,149,020,223.22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566,286,779.61元。

根据公司上述年度经营情况,并统筹考虑公司后续发展需求,公司按照《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拟实施以下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24年末总股本4,224,385,41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23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36,447,648.81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卫通	60169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静伟	天丽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5号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5号
电话	010-62585605	010-62585601
传真	010-62586677	010-62586677
电子信箱	lvjingwei@chinasatcom.com	guanli@chinasatcom.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通信卫星运营服务行业,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门类中的“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卫星通信运营服务主要是为用户提供音、视频广播与数据传输服务。

报告期内,国家和各级政府持续发力,积极布局并出台多项政策,大力推动卫星通信、卫星互联网产业迈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精准引导卫星应用服务的发展方向。随着产业应用配套企业大量涌现,以及电信领域头部企业纷纷入局,我国卫星通信的创新应用场景愈发丰富多元,产业链布局持续优化完善,行业业态呈现出一片繁荣景象。

2024年1月,工信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着重提出前瞻布局6G、卫星互联网、手机直连卫星等关键技术研究,致力于构建高速泛在、集成互联、智能绿色、安全高效的新型数字基础设施,为卫星通信产业的技术创新与升级筑牢根基。8月6日,工信部印发《关于创新信息通信行业管理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明确提出深入推进电信业务向民间资本开放,有序推进卫星互联网业务准入制度改革,这一举措极大地激发了市场活力,有助于引入多元资本与创新力量。此外,工信部无线电管理局于2024年11月8日发布《卫星网络国内协调管理办法(暂行)(征求意见稿)》,旨在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完善航天领域产业发展政策和治理体系,这将进一步规范卫星网络资源的合理利用,为产业发展提供更有序的环境。2025年1月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印发《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建设指引》的通知,明确提到布局“天地一体”的卫星互联网,这将推动卫星通信与地面通信网络的深度融合,拓展卫星通信的应用场景和覆盖范围,为产业发展开辟新的增长空间。2025年3月5日,《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着重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行动,推动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新兴产业安全健康发展,促进我国商业航天迈入规模化应用新阶段,为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持续注入新动能。

中国卫通拥有完备的通信广播卫星、频率轨道和地面站网资源体系,是我国拥有自主可控通信广播卫星资源的基础电信运营企业,被工信部列为国家一类应急通信专业保障队伍,是国家行业主管部门直接指挥调度的保障力量,为客户提供卫星运营服务、网络系统集成与服务、综合信息服务等相关应用服务,主要业务流程覆盖卫星网络申报、协调及维护;卫星项目建设;卫星测控管理;业务运行管理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运营管理17颗商用通信广播卫星,建成了我国首张完整覆盖国土全境及“一带一路”重点区域的高轨Ka高通量卫星互联网,“海星通”全球网服务覆盖范围全球超过95%的海上航线。公司着力打造海洋、航空等行业应用平台,积极推动航天特色综合信息服务加快发展,在国家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地面通信补充延伸,陆海空宽带互联网应用,应急抢险救灾,海上维权、反恐维稳、国际维和,以及空间频率轨道资源申报维护等重大任务保障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22,412,943,899.49	22,655,663,962.77	-1.07	22,437,252,28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726,863,659.32	15,298,446,474.62	2.80	15,110,184,700.88
营业收入	2,541,123,963.72	2,615,696,895.73	-2.85	2,733,338,82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492,823.77	348,770,555.15	30.31	922,805,44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1,583,273.34	289,105,138.75	-13.94	476,927,31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7,900,134.96	1,792,678,523.80	1.96	1,471,097,732.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224	2.2858	增加0.6366个百分点	7.43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76	0.0826	30.27	0.22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76	0.0826	30.27	0.2236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44,403,891.04	603,460,326.39	610,166,141.45	783,093,60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215,323.57	298,249,324.40	74,397,476.88	-26,369,30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7,171,198.83	101,509,879.04	73,476,853.52	-50,574,65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25,886.96	221,497,561.12	438,496,173.44	1,087,580,513.5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6,6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8,51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37,408,512	2,651,691,416	62.77	0	无	/	国有法人
航天科技集团-中金公司-24航天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537,408,512	537,408,512	12.72	0	质押	537,408,512	其他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	0	201,631,262	4.77	0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	0	201,631,262	4.77	0	无	/	国有法人
王萍	23,793,000	23,793,000	0.56	0	无	/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111,971	13,232,887	0.31	0	无	/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129,300	10,958,896	0.26	0	无	/	其他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8,416,681	0.20	0	无	/	国有法人
葛卫东	8,396,000	8,396,000	0.20	0	无	/	其他
中国金融电子化集团有限公司	0	7,637,548	0.18	0	无	/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航天科技集团-中金公司-24航天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同为一家公司,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与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均为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直属的事业单位。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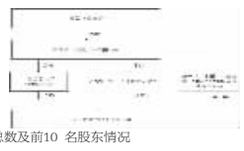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25.41亿元,同比减少2.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4亿元,同比增长30.31%。截至2024年末,公司总资产224.1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57.27亿元,资产负债率10.52%。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698 证券简称:中国卫通 公告编号:2025-011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3月31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五名,实际出席的监事五名,其中监事姜巍委托监事郭晓梅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4年年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2024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年度报告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25年4月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5年度全面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预计及继续执行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有助于节约公司金融交易成本和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予以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预计及继续执行金融服务协议的公告》(编号:2025-012号)。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事项。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编号:2025-013号)。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计提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制度的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编号:2025-014号)。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编号:2025-015号)。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确认的议案》

表决结果:

1.非职工监事薪酬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3票回避。议案获得通过。

2.职工监事薪酬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2票回避。议案获得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202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所必需的,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本次202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程序予以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编号:2025-016号)。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兼顾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符合投资者的长远利益和公司的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编号:2025-017号)。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三、报备文件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1698 证券简称:中国卫通 公告编号:2025-013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主要合作银行等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金额: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该部分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
- 现金管理期限: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次年年度董事会召开日前止。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卫通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后续卫星资源建设计划正常进行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后续拟开展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后续卫星资源建设计划正常进行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该部分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4年度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合计2,810.66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4年度自有资金现金管理详细情况如下:

银行	产品编号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万元)	是否到期
交通银行	2690242603	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区间累计结构)	150,000.00	2024/5/20	2024/12/20	2,436.08	是
招商银行	NBJ07499	结构性存款(看涨)	10,000.00	2024/7/2	2024/12/19	107.12	是
招商银行	NBJ07500	结构性存款(看跌)	10,000.00	2024/7/3	2024/12/20	107.12	是
招商银行	NBJ07671	结构性存款(看跌)	10,000.00	2024/8/8	2024/12/19	80.16	是
招商银行	NBJ07670	结构性存款(看涨)	10,000.00	2024/8/9	2024/12/20	80.16	是
交通银行	2690247533	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区间累计结构)	150,000.00	2024/12/23	2025/12/19		否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如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四)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此议案之日起至次年年度董事会召开日前止。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 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动向,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后续卫星资源建设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进行的,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提示

公司拟购买的投资产品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

202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卫通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1698 证券简称:中国卫通 公告编号:2025-015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对当期和格式调整之前的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 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中国卫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变更日期

2024年12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有关规定,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调整。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自上述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起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准则解释18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能够客观地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合理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卫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1698 证券简称:中国卫通 公告编号:2025-010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卫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3月31日在中国卫星通信大厦A座27层第五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八名,实际出席的董事八名,其中董事李海金委托董事徐文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董事长孙京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和《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4年年度报告》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25年4月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5年度全面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预计及继续执行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预计及继续执行金融服务协议的公告》(编号:2025-012号)。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孙京、李海金、徐文、刘永、杨亦可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5票回避,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同意议案中涉及的关联交易额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八)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编号:2025-013号)。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九)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计提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编号:2025-014号)。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十)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编号:2025-015号)。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中国卫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中国卫通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的议案》

1.非独立董事(不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5票回避,议案获得通过。

2.独立董事薪酬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3票回避,议案获得通过。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上述三项子议案均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202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编号:2025-016号)。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孙京、李海金、徐文、刘永、杨亦可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5票回避,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202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额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编号:2025-017号)。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5票回避,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制定(市值管理规定)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规范市值管理行为,公司制定了《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规定》。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已同意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将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三、报备文件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1698 证券简称:中国卫通 公告编号:2025-012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预计及继续执行金融服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项关联交易能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结算效率,在一定程度上降低资金成本。本项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财务公司”)是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航天科技集团”)所属非银行金融机构,为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2024年公司与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简称“《协议》”),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协议》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

(一)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中国卫通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预计及继续执行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本议案经独立董事全票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定价公允,有助于节约公司金融交易成本和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能够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存放于航天财务公司的资金风险,能够维护公司资金的独立性、安全性,不存在被关联人占用的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2.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卫通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预计及继续执行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有助于节约公司金融交易成本和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中国卫通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预计及继续执行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孙京、李海金、徐文、刘永、杨亦可均回避表决,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经非关联董事全票表决通过。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本事项回避表决。

4.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卫通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预计及继续执行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